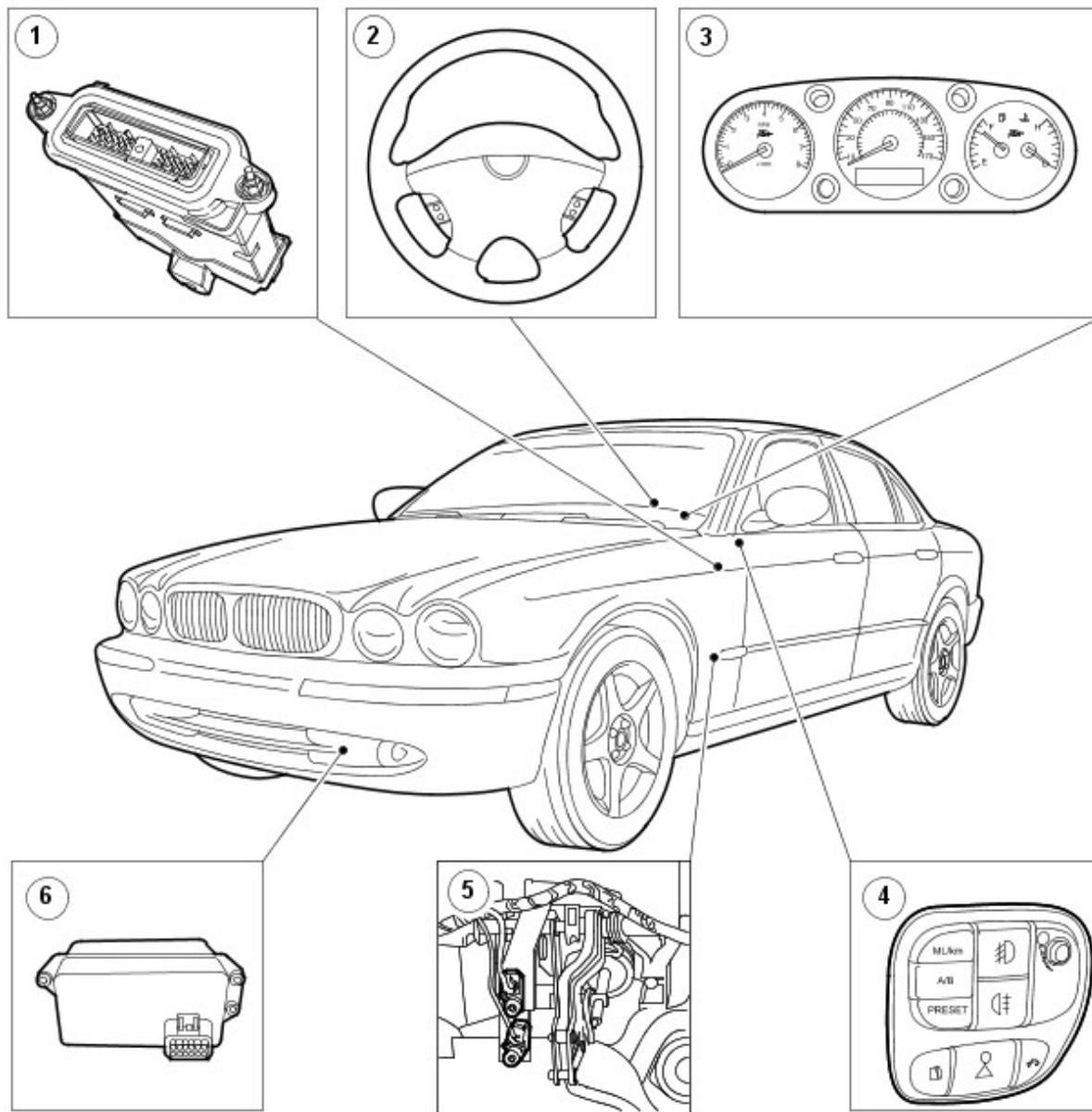


已发布： 11-五月-2011

速度控制 - 速度控制 VIN范围： G00442->G45703

说明和操作



E36786

项目	零件号	说明
1	—	发动机控制模块(ECM)
2	—	速度控制执行器开关
3	—	消息中心
4	—	前行警告开关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5	—	制动踏板位置开关和速度控制停用开关
6	—	自适应速度控制模块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系统操作

速度控制系统在低于43 kph (27 mile/h)或高于以下速度时不工作：

- 193 kph (120 mile/h)，对于装配3.0L发动机的车辆。
- 201 kph (125 mile/h)，对于其他所有车型。

速度控制系统旨在将所选车速维持在这两个参数之间。

制动器操作任何开关都将通过将信号转换至发动机控制模块(ECM)来中断速度控制操作。这将使系统进入STANDBY(备用)模式。系统处于STANDBY(准备)模式且车辆以大于43 kph(27 mile/h)的速度行驶时，按压RESUME(恢复)开关可使车辆加速，直至恢复最后设定的速度。

方向盘开关

RESUME(恢复)开关

系统处于STANDBY(准备)模式且车辆以大于43 kph(27 mile/h)的速度行驶时，按压RESUME(恢复)开关可使车辆加速，直至恢复最后设定的速度。如果点火开关已循环或者车速低于43 kph(27 mile/h)，则RESUME(恢复)开关将不工作。

CANCEL(取消)开关

当车辆以大于43 kph(27 mile/h)的速度行驶时按压CANCEL(取消)开关，系统将进入STANDBY(准备)模式。

SET(设置)开关

当车辆以大于43 kph(43.45 km/h)的速度行驶时按压SET(设置)+/-开关，系统可使车辆速度维持在±1.62 kph(1 mile/h)。按压SET(设置)+/-开关将分别使车辆加速或减速，直至松开开关。如果不间断地按压相应开关，则速度将以1.62 kph(1 mile/h)的幅度递增或递减。

制动踏板位置(BPP)开关

启用速度控制系统时，如果启用制动踏板，则ECM从制动踏板位置开关接收信号。这将取消车速控制并使节气门片返回至加速器踏板需要的位置。

速度控制停用开关(制动)

启用速度控制系统时，如果启用制动踏板，则ECM从速度控制停用开关接收信号。这将取消车速控制并使节气门片返回至加速器踏板需要的位置。

自适应速度控制

在有些市场销售的车辆上，自适应速度控制系统是可选安装项。除了一般的车速控制功能外，该系统还能使车辆与正前方行驶的车辆保持预设车距，而无需驾驶员干预。

自动开关关闭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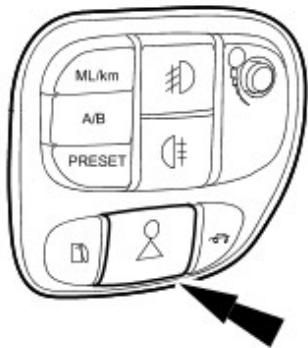
在下列情况下，自适应速度控制将停止运行，但不清除存储器：

- 启用CANCEL(取消)按钮。
- 踩下制动踏板。
- 车速降至低于26Km/h(16mph)。
- 选择空档、驻车档或倒档。
- 启用牵引控制。

在下列情况下，自适应速度控制将停止运行，并清除存储器：

- 点火开关设置至“0”位置。
- 达到最大车速。
- 施加驻车制动。
- 自适应速度控制系统发生故障时。

前行警告开关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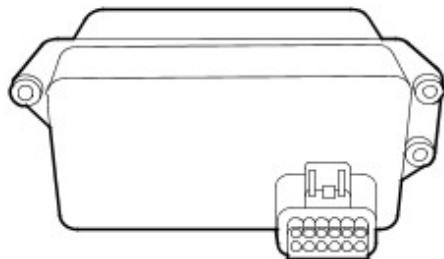


E44824

前行警告

通过前行警报开关可以打开或关闭向前警报系统，该系统包括了消息中心开关。在自适应速度控制不工作时，前行警报系统还提供警告。

速度控制模块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E44823

自适应速度控制模块融入了雷达传感器和横摆率传感器，以提供系统控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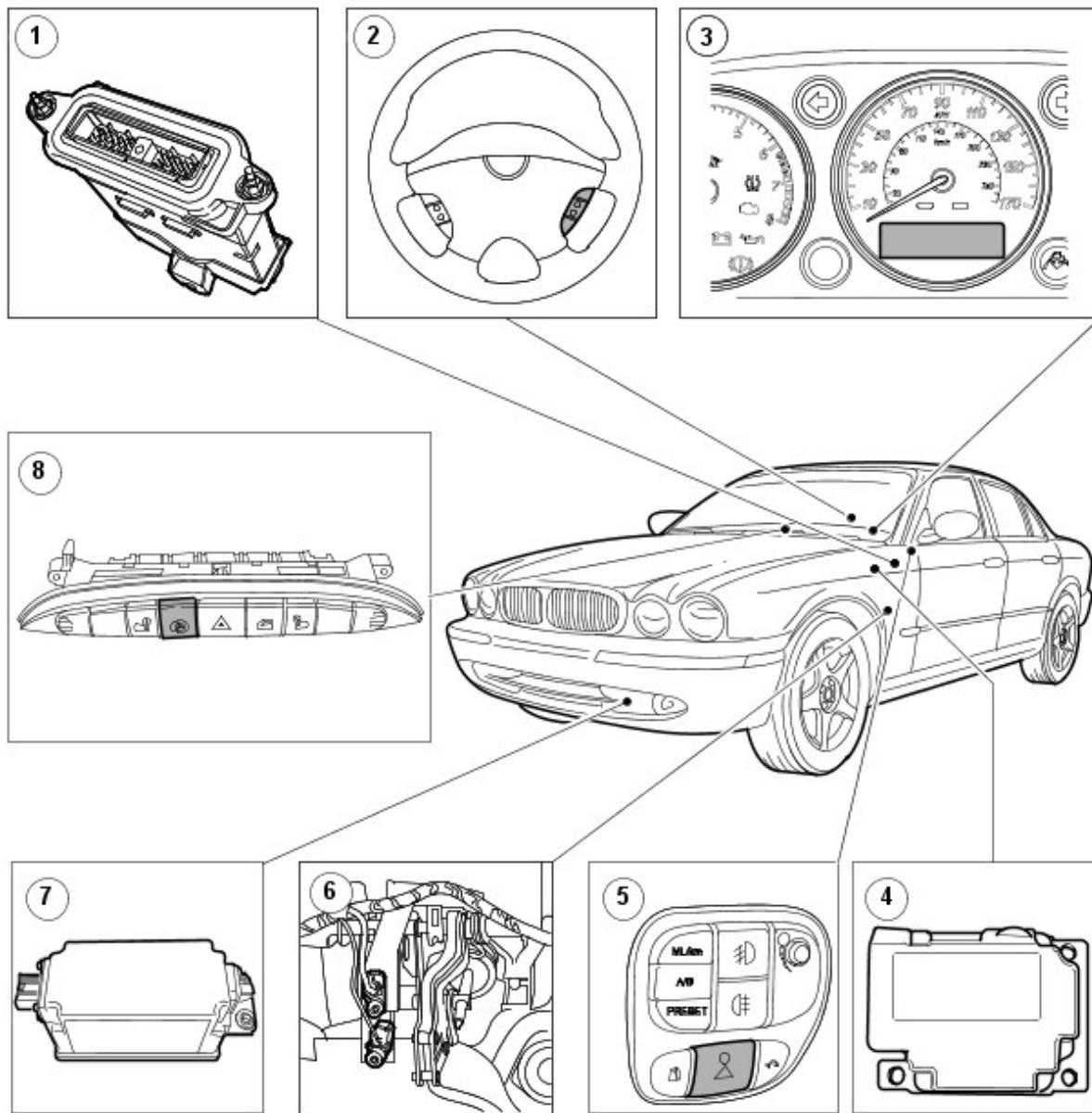
自适应速度控制故障

如果任何自适应速度控制工作过程中发生故障，自适应速度控制系统都将禁用，并且一直维持此状态，直至故障排除。消息中心将显示“CRUISE NOT AVAILABLE（巡航功能不可用）”。

已发布：11-五月-2011

速度控制 - 速度控制 VIN范围： G45704->G99999

说明和操作



E64559

项目	零件号	说明
1	—	发动机控制模块(ECM)
2	—	方向盘速度控制开关
3	—	消息中心
4	—	速度控制模块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5	—	前行警告开关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6	—	制动踏板位置开关和速度控制停用开关
7	—	速度控制传感器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8	-	自动速度限制器开关 - 带自动速度限制器的车辆

系统操作

速度控制系统在低于32 kph (20 mile/h)或高于250 kph (155 mile/h)时不工作。

速度控制系统用来将选择车速保持在32 kph (20 mile/h)和180 kph (112 mile/h)之间。

制动器操作任何开关都将通过将信号转换至发动机控制模块(ECM)来中断速度控制操作。这将使系统进入STANDBY (备用) 模式。系统处于STANDBY (准备) 模式且车辆以大于32 kph (20 mile/h)的速度行驶时, 按压RESUME (恢复) 开关可使车辆加速, 直至恢复最后设定的速度。

方向盘速度控制开关



E63500

RESUME (恢复) 开关

系统处于STANDBY (准备) 模式且车辆以大于32 kph (20 mile/h)的速度行驶时, 操作RESUME (恢复) 开关车辆可以加速, 直至恢复最后设定的速度。如果点火开关已循环或者车速低于32 kph (20 mile/h), 则RESUME (恢复) 开关将不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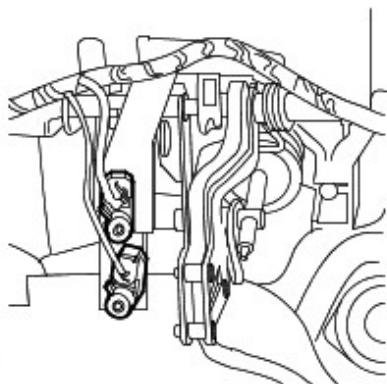
CANCEL (取消) 开关

当车辆以大于32 kph (20 mile/h)的速度行驶时操作CANCEL (取消) 开关, 系统将进入STANDBY (准备) 模式。

SET (设置) 开关

当车辆以大于32 kph (20 mile/h)的速度行驶时操作SET (设置) +/- 开关时, 系统可使车辆速度维持在±1.62 kph (1 mile/h)。按压SET (设置) +/- 开关将分别使车辆加速或减速, 直至松开开关。如果不间断地按压相应开关, 则速度将以1.62 kph (1 mile/h)的幅度递增或递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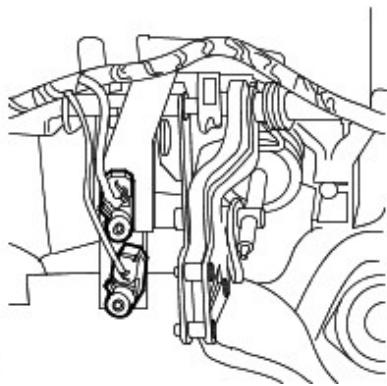
制动踏板位置(BPP)开关



E63502

启用速度控制系统时, 如果操作制动踏板, 则ECM从BPP开关接收信号。这将取消车辆速度控制并使节气门片返回至加速器踏板需要的位置。

速度控制停用开关 (制动) 。



E63502

启用速度控制系统时, 如果启用制动踏板, 则ECM从速度控制停用开关接收信号。这将取消车速控制并使节气门片返回至加速器踏板需要的位置。

自适应速度控制

在有些市场销售的车辆上, 自适应速度控制系统是可选安装项。除了一般的车速控制功能外, 该系统还能使车辆与正前方行驶的车辆保持预设车距, 而无需驾驶员干预。

自动开关关闭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在下列情况下, 自适应速度控制将停止运行, 但不清除存储器:

- 操作CANCEL (取消) 按钮。
- 踩下制动踏板。
- 车速降到低于26 kph (16 mile/h)。
- 选择空档、驻车档或倒档。
- 启用牵引控制。
- 巡航超车启用超过5分钟。

在下列情况下, 自适应速度控制将停止运行, 并清除存储器:

- 点火开关设置至“0”位置。
- 自适应速度控制系统发生故障时。

前行警告开关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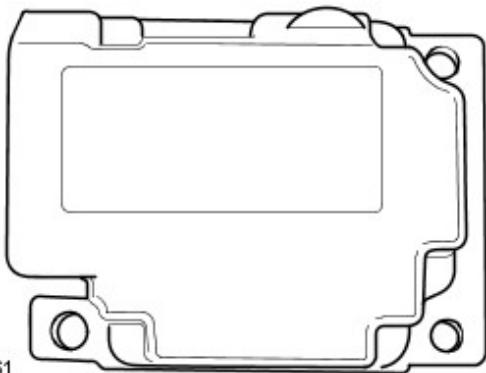


E63568

前行警告

通过前行警报开关可以打开或关闭向前警报系统, 该系统融入了消息中心开关。在自适应速度控制不工作时, 前行警报系统还提供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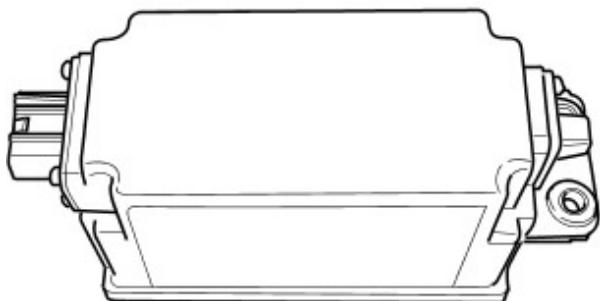
速度控制模块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E64561

速度控制模块提供系统控制功能。

速度控制传感器 - 带自适应速度控制的车辆



E63818

速度控制传感器融入了向前雷达传感器。.

自适应速度控制故障

如果任何自适应速度控制工作过程中发生故障，自适应速度控制系统都将禁用，并且一直维持此状态，直至故障排除。通过操作方向盘控制开关按“需”在消息中心显示“CRUISE NOT AVAILABLE（巡航不可用）”消息。这种按“需”策略旨在显示自适应速度控制不可用并且可能存在其他故障。例如：如果显示防抱死制动系统或牵引控制错误消息，则意味着制动系统可能受到影响或自适应速度控制禁用。如果消息中心一直显示“CRUISE NOT AVAILABLE（巡航不可用）”或不显示消息，则可能意味着车辆存在ECM故障。

自动速度限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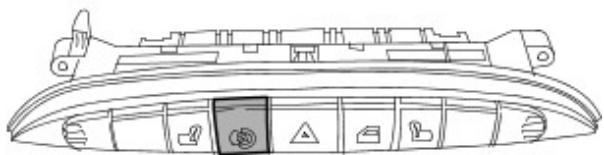
自动速度限制器使车辆速度能够受到限制。通过消息中心选择车辆速度，ECM限制节气门响应，并通过加速至超过预设速度限制来停止车辆。

注意：自动速度限制器仅限于控制节气门。

注意：自动速度限制器不能请求自动制动。

自动速度限制器开关

装配了自动速度限制器的车辆装配了一个自动速度限制器主开关。此开关是作为自动速度限制器ON/OFF（开/关）开关使用的，也可以当作自适应/正常速度控制和自动速度限制器选项之间的选择开关使用。



E63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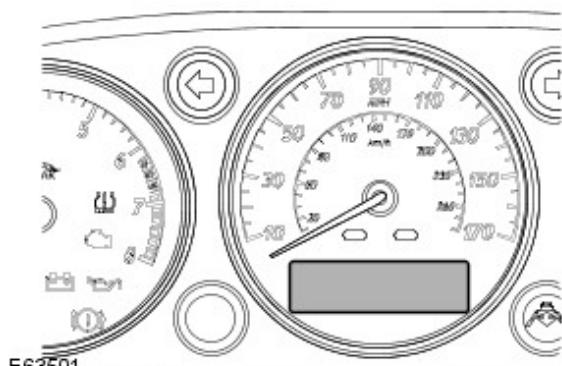
- 如果选择了自动速度限制器，则自适应/正常速度控制就取消。
- 如果未选择自动速度限制器，则自适应/正常速度控制就可以使用。
- 自动速度限制器开关是一个针对于所有XJ变化的标准配件。
- 开关打开时，自动速度限制器开关就亮起。

巡航开关

现有速度控制； 开关板用于自动速度限制器。

- 设置+/-开关。
- 恢复开关。
- 恢复开关。
- 取消开关。
- 装有自适应速度控制时，车间距开关对自动速度限制器不会造成任何影响。

消息中心



自动速度限制器消息

自动速度限制器通过在消息中心上显示消息可使驾驶员始终了解其自身状态。

显示的消息	汽油机说明	柴油机说明
LIMITER SET (限制器设置) XXX mile/h	始终向驾驶员显示车辆速度。	始终向驾驶员显示车辆速度。
LIMITER SET (限制器设置) XXX kph	始终向驾驶员显示车辆速度。	始终向驾驶员显示车辆速度。

TOO FAST TOO RESUME (由于太慢而不能恢复)	按下恢复开关, 恢复至25 +/- 5 kph, 超过之前设定的速度。	按下恢复开关, 恢复至25 +/- 5 kph, 超过之前设定的速度。
OVER LIMIT (超过限制) + 黄色灯	车辆速度为3 kph (1.8 mile/h), 超过速度限制器速度。	车辆速度为3.25 kph (2.0 mile/h), 超过速度限制器速度。
OVER LIMIT (超过限制) + 黄色灯闪烁	车辆速度为15 kph (9.3 mile/h), 超过速度限制器速度。	车辆速度为7.5 kph (4.6 mile/h), 超过速度限制器速度。
OVER LIMIT (超过限制) + 黄色灯闪烁+当当声	在时间X期间, 车辆速度为15 kph (9.3 mile/h), 超过速度限制器速度。	在时间X期间, 车辆速度为7.5 kph (4.6 mile/h), 超过速度限制器速度。

自动速度限制器激活

- 驾驶员可以改变行程单位, 使显示速度以2 kph或1 mile/h的增量变化。
- 自动速度限制器可以通过使用设置+/-开关并根据驾驶员所选的行程单位, 设置到最近的2 kph (1 mile/h)。
- 自动速度限制器可以根据驾驶员所选的行程单位, 斜升到10 kph或5 mile/h的大增量。
- 自动速度限制器具有约32 kph (20 mile/h)的最低设置速度。
- 如果车辆速度降低到最低设置速度之下, 则自动速度限制器将保持启用, 并且不会取消。

自动速度限制器的最高运行速度

发动机	最高速度
2.7L柴油机	249 kph (155 mile/h)
3.0L	249 kph (155 mile/h)
3.5L	249 kph (155 mile/h)
4.2L	249 kph (155 mile/h)
4.2L增压式	249 kph (155 mile/h)

自动速度限制器取消

下列三种操作将导致自动速度限制器的取消。

- 取消开关。
- 加速器强制降档。
- 使用主开关取消选择。

维修问题

限制器未激活

在无CRUISE NOT AVAILABLE (巡航不可用) 消息或节气门故障时, 很少出现LIMITER NOT AVAILABLE (限制器不可用) 消息。 自动速度限制器设计用来限制节气门, 使得该功能很难发生故障。

自动速度限制器和速度控制/自适应速度控制同时使用ON/OFF (开/关) 主开关和巡航开关。 任何故障都将禁用速度控制/自适应速度控制, 以及自动速度限制器。

超速下坡

自动速度限制器不具有制动辅助装置, 这表示自动速度限制器在下坡路上将超速下坡。

如果超过了预先设定的阈值, 消息中心将显示超速警告。 这是预设功能。

当消息中心向驾驶员显示超速警告时; 驾驶员应踩下制动器。

设置速度的斜降

驾驶员可以斜降设置速度, 即从96.5 kph (60 mile/h) 转变到48.2 kph (30 mile/h) 区域。

自动速度限制器不能应用制动器。 车辆仅可通过发动机制动降低速度。

如果超过了预先设定的阈值, 消息中心将显示超速警告。这是预设功能。

当消息中心向驾驶员显示超速警告时; 驾驶员应踩下制动器。

柴油机和汽油机自动速度限制器之间的差异

设置事件

柴油机自动速度限制器通过按住设置+开关指定(约400ms)时间长度来设置。

汽油机自动速度限制器通过按下并释放设置+开关来设置。

自动速度限制器、CC和ACC公差

- 自适应速度控制和自动速度限制器向驾驶员显示“设置速度”。此设置速度应与速度计相符, 其可接受的公差增量为 $\pm 1 \text{ kph}$ (0.5 mile/h)。
- 在自动速度限制器和自适应速度控制功能之间进行切换时, 可能会出现 $\pm 2 \text{ kph}$ 或 $\pm 1 \text{ mile/h}$ 的速度差异, 由于这两个速度是基于不同的模块计算得出的, 因此该差异是可以接收的。如果差异大于 4 kph 或 2 mile/h , 可能会出现配置问题。
- ECM计算自动速度限制器的显示速度。
- ACC模块计算自适应速度控制的显示速度。
- 速度和设置速度公差区域约在 48 kph (30 mile/h)和 145 kph (90 mile/h)之间。以 145 kph (90 mile/h)以上的速度行驶时, 速度计可能与设置速度不相符, 这是可以接收的。